



《爱莲说》的诞生

与一位宁波人有关

每个中学生都读过周敦颐的《爱莲说》：“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，濯清涟而不妖，中通外直，不蔓不枝，香远益清，亭亭净植。”

莲花的高洁品性被烘托到一个具有象征意味的境界。后人再写莲花，没有胜过这一篇的。

近日，记者在查阅资料时看到《爱莲说》的诞生背景，一说是四明人沈希颜在于都善山修建“濂溪阁”，请周敦颐题词，周敦颐遂提笔写下一篇文章，题目叫《爱莲说》。

这个说法是否有据可依？记者进行了查询。



周敦颐家乡湖南永州道县1986年在月岩上刻的《爱莲说》全文。



周敦颐像，出自《至圣先贤半身像册》。

1 周敦颐留给于都的一诗一文

周敦颐生于北宋真宗天禧元年(1017)，湖南永州道县人。

他出身官宦之家，自入仕起先后在郴县、合州、永州、邵州等多地任职，因其为官清正、勤政爱民、政绩显著而屡获擢升。

施政之余，周敦颐勤于讲学著述，在理学方面成就极大，被誉为湖湘学派的开山鼻祖。北宋熙宁六年(1073)，周敦颐逝世，享年56岁。

南宋嘉定年间，宋宁宗赠其谥号为“元”，后人亦称他为“元公”。

国家图书馆珍藏有一部宋版《元公周先生濂溪集》，为现存较早的汇刻周敦颐著作的文献总集。该文集在南宋初年以《濂溪集》为名刊行，收录了周敦颐《太极图说》《爱莲说》《通书》等代表性著作，现存宋本十二卷，并附南宋度正编纂的“年表”一卷。

该书卷六收录了一首诗《行县至于都，邀余杭钱建侯拓、四明沈几圣希颜同游罗岩，嘉祐八年五月七日刻石》，曰：“闻有山岩即去寻，亦跻云外入松阴。虽然未是洞中境，且异人间名利心。”从诗名可知，这是一首用来题刻的诗，内容纪实性很强，借自然山水表达了周敦颐不逐名利的心情。

罗岩，也叫罗田岩，位于今江西赣州市于都县，是一处以丹霞地貌和摩崖石刻为特色的名胜。

北宋嘉祐八年(1063)，时任赣州通判(虔州通判)的周敦颐巡视下辖诸县来到于都，在前任于都知县钱建侯(即钱拓)、时任知县沈几圣(即沈希颜)的陪同下游览罗田岩。为纪念这次旅程，他写了这首诗，让人刻在石头上。

周敦颐对摩崖题刻颇有些执着。可惜，题于罗田岩的这则摩崖如今已毁，但在他家乡永州淡岩、朝阳岩、九龙岩等地的摩崖俱在。

周敦颐留给于都的不止一首诗，还有一篇文章《爱莲说》。

《元公周先生濂溪集》卷六将其全文录入，文后另有一句：“春陵周惇实撰，四明沈希颜书，太原王抟篆额，嘉祐八年(1063)五月十五日江东钱拓上石。”

“春陵”是周敦颐家乡的旧名，“周惇实”即其原名。1063年，宋英宗赵曙(原名赵宗实)即位，为避其旧名讳，改“实”为“颐”，用至他去世；至南宋，光宗赵惇即位后，为避其讳，时人又将“周惇颐”改为“周敦颐”。

根据这一诗一文，周敦颐在嘉祐八年(1063)五月初的行迹基本明晰——其人在于都境内巡视并兼游赏，于都的前后两任县令余杭钱拓、四明沈希颜全程陪同。《爱莲说》完成后，沈希颜第一时间书写了这篇文章，由钱拓摹刻上石。

2 沈希颜其人

沈希颜的生平，见于《于都县志》《赣州府志》《江西通志》。

内容大致如下：“沈希颜，字几圣，明州鄞县人。嘉祐八年知于都县。质性谦和，廉直公恕，兴学劝农，平讼宽赋，三年，百废俱兴，吏民畏怀。”“民有争讼，一切教谕，使辨曲直，有罪立遣，无致蔓延。邑居恬安，不挠不烦。治邑三年，风和雨顺，菑沴(注：意为灾害)不生，寇窃潜消，公私饶裕，百废俱兴。教黄有经，齐民化迁。鸿隐君子，不妄许可，盖实录云。”

从这篇文章可以看出，沈希颜在于都当县令的三年颇有作为，兴学、劝农、平讼、宽赋、开路，皆为善政，得到了百姓的肯定。

方志云，沈希颜到于都当县令是在1063年，很巧，周敦颐到于都巡视也是1063年。从前后两任县令同时陪长官周敦颐出游的细节看，周敦颐到访时，或正好是于都县令交班时，沈希颜或到任未久。

至于“四明人沈希颜在于都善山修建濂溪阁，请周敦颐题词，周敦颐遂作《爱莲说》”的说法，又源自何处？

查1993年江西教育出版社出版、周文英主编的《周敦颐全书》，该书转引南宋度正所编《濂溪先生周元公年表》云：“(嘉祐)八年癸卯，先生年四十七。正月七日，行县至于都，邀余杭钱建侯拓、四明沈几圣希颜游罗岩，题名，并有诗刻石。沈公者，邑令也，因建濂溪阁于善山，顶有‘高山仰止’亭……五月，作《爱莲说》，沈希颜书，王抟篆额，钱拓上石，即十五日事也。”

这段年谱相比宋版《元公周先生濂溪集》，有一处明显不同，即周诗记游罗岩为“五月七日”，而度正在转引时，抄成了“正月七日”。

沈希颜建濂溪阁事亦见于后代的《赣州府志》《江西通志》。其中清康熙年间的《西江志》转引府志云：“濂溪阁，在于都县南五里善山上，宋周敦颐倅度(注：“倅”为古代对州府副职官员的雅称，虔州即今赣州)时，曾游此赋诗，邑令沈希颜因建此阁，顶有高山仰止亭。”

也就是说，沈希颜在周敦颐走后，为纪念与周敦颐的这段相遇才建了濂溪阁。“四明人沈希颜建濂溪阁，请周敦颐题词”云云，并不符合事件发生的先后顺序以及因果关系。

3 朱熹推广《爱莲说》

于都县，古名“雩都”，1957年因旧字生僻改名为于都。

该地位于江西南部，贡水中游，古来为“三省往来之冲、东南之一要区”，也是著名的中央红军长征集结出发地。

那么，周敦颐为什么会在于都写下《爱莲说》？

历史上，《爱莲说》的创作地曾有过长期争论，引发讨论的一个关键人物是朱熹。朱熹比周敦颐晚生了一百多年，却是周敦颐的“迷弟”，周敦颐有后来的地位，与朱熹的推崇有很大关系。

有学者撰文称，《爱莲说》在北宋名声并不显赫，是朱熹的推广让它走到了人前。

朱熹在编订周敦颐著作时，针对《爱莲说》写过一篇跋文，其中虚实实地写道：“先生尝以爱莲名其居之堂，而为是说以刻焉，熹得窃闻而伏读之有年矣。属来守南康郡，实先生故治，然寇乱之余，访其遗迹，虽壁记文书一无在者……”

南康郡在宋代称“南康军”，治所设在星子镇(今江西省庐山市)，故很长一段时间里，人们把《爱莲说》的诞生地安在庐山。因为朱熹说得也不太具体，自元至清，江西南昌、修水、大余等地的地方志都曾说自己是《爱莲说》的诞生地，跟今天很多城市“抢名人”异曲同工。

但据前引宋版文集，《爱莲说》首刊在于都还是很明确的，第一位书写它的是一个宁波人，或可为宁波地方增加谈资。

可惜的是，当年周敦颐一行在罗田岩上石的一诗一文今皆不存。今日之罗田岩上乃留王阳明所书摩崖，王阳明还在那写过《游罗田岩怀濂溪先生遗咏诗》一首，这就是另外一个故事了。

记者 顾嘉懿 文/摄